

##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山口胜先生（YAMAGUCHI MASARU）（以下简称“山口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952,2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和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其中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需求，山口胜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128,33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本次减持将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来确定。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若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增发新股或配股、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收到股东山口胜先生出具的《拟减持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公告如下：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当前直接持股股份来源
------	------	-----------	--------	------------

山口胜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2,952,274	10.78%	IPO 前取得：22,880,974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71,300 股
-----	------------	------------	--------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宏天基业有限公司	1,711,674	0.80%	山口胜任宏天基业有限公司的董事
	宁波泰伟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6,948	0.82%	山口胜控制的昆山伟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伟骏”）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泰联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2,677	0.33%	山口胜控制的昆山伟骏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百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105	0.06%	山口胜控制的昆山伟骏为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计	4,271,404	2.01%	—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	---------------	--------	------	------------	----------	---------	-------

山口胜	不超过： 2,128,334 股	不超过： 1.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2,128,334 股	2024/7/22 ~ 2024/10/21	按市场价格	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	------------------------	---------------	----------------------------	------------------------------	-------	-------------------------	----------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山口胜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

1、锁定期满后，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承诺持续有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终止履行承诺。

山口胜先生此前所做的其他相关承诺均已履行完毕。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山口胜先生本次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股东山口胜先生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本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本公司及股东山口胜先生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